

烟台市芝罘区商务局 201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13 年度烟台市芝罘区商务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为芝罘区商务局自 201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的政府信息公开统计数据。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芝罘区商务局办公室。联系电话：6213530。

一、总体情况

2013 年，烟台市芝罘区商务局信息公开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以做好主动公开为核心，以强化载体建设为重点，以完善公开制度为保障，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2013 年，烟台市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全年无重大信息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3 年，芝罘区商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实践，取得了一定成效。但面对新形势要求，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工作需要加大重视力度，商务局门户网站中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丰富充实；二是相应配套制

度还需进一步完善等。为此，2014年商务局信息公开工作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逐步扩大公开内容。对原有的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二）加强学习和培训。加强对负责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进行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三）加强制度建设。继续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做好信息公开的配套工作办法，细化每个工作环节衔接，做到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操作简便，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上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芝罘区商务局

2014年1月18日